|  |
| --- |
| **安阳市龙安区区级预算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目标表** |
| （2021年度） |
| 部门（单位）名称 | 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镇人民政府 |
|
| 年度履职目标 |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持续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工业强镇为主线，以物流重镇为创新动力，以生态新镇为主攻方向，以诚信立镇为基本立足点，开辟新镇区开发建设主战场，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。 |
| 年度主要任务 | 任务名称 | 主要内容  |
| 村集体经济以奖代补经费 |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工作 |
| 扶贫经费 | 根据扶贫政策“四个不摘”精神，为脱贫人员提供帮助，达到稳定脱贫 |
| 节能环保 | 环保治理，企业管控，禁烧 |
| 纪检支出 | 搞好基础标准化建设，加强基层监察干部队伍建设，健全监督检查体系 |
| 乡村振兴 | 巩固脱贫成果，为各村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提供资金保障。 |
| 预算情况 | 部门预算总额（万元） | 4717 |
| 1、资金来源：（1）财政性资金 | 4717 |
|  （2）其他资金 |  |
| 2、资金结构：（1）基本支出 | 2166 |
|  （2）项目支出 | 2551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 指标值说明 |
| 投入管理指标 | 预算和财务管理 | 预算执行率 | ≥95% | 预算执行率=（预算完成数/预算数）×100%。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；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（调整）预算数。 |
| 结转结余率 | 0 | 结转结余率=结转结余总额/预算数\*100%。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。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（调整）预算数 |
| 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 | ≤99% | 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=本年度“三公经费”实际支出数/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数\*100% |
| 政府采购执行率 | ≥90% | 政府采购执行率=（实际政府采购金额/政府采购预算数）×100%。政府采购预算：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、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|